



抓捕现场(图片由警方提供)

# 9名涉恶团伙成员被一网打尽

## 到姜山派出所配合调查取证

排查 >

锁定 >

### 动员受害摊贩 向警方提供线索

9月23日，不明身份的男子强收管理费，围殴拍摄取证的记者，如此嚣张行径被本报报道后，引起了社会各界的强烈反响。

很快，鄞州警方成立了专案组，在市公安局刑侦支队全力支持下展开深度侦查。

据了解，早在本报对此事件报道之前，鄞州公安分局姜山派出所民警在奥克斯姜山厂区员工宿舍，对外来务工人员做登记时，就曾听到有人在说“有人向摊贩收管理费”的事情，随后展开调查，并掌握了部分嫌疑人的资料。

专案组成立后，警方多管齐下，收集证据。在城管整治期间，民警对明光北路一带的摊贩逐个做过登记。

根据登记信息，民警向摊贩一一打电话做动员工作，有部分摊贩主动前往派出所做笔录，向警方提供信息。但仍有个别摊贩担心打击报复，不愿去派出所，民警便一一上门谈话，耐心说服他们向警方提供线索。

本报记者也积极配合，前往姜山派出所做笔录，向警方提供调查采访时所掌握的全部证据。其间，民警让记者辨认一些警方当时所掌握的嫌疑对象的照片，记者从众多的头像中确认了一个人，正是9月21日晚殴打本报摄影记者、强行向记者收取300元“摊位管理费”的那名“夹克男”。

与此同时，有的读者还通过本报新闻热线提供线索。有位读者向记者提供了一个电话号码，据称该号码属于该团伙的一名成员，手机号码也是其微信号，该微信号还在不断更新。这位读者同时还提供了该团伙平时乘坐的一辆白色小轿车的车牌号。记者也将这些信息提供给了警方。

几天时间，专案组共找到12名受害摊贩，掌握了涉案金额近5万元的犯罪证据。

### 蹲守近半月 掌握嫌疑人落脚点

根据姜山派出所前期掌握的情况，该团伙成员此前大多暂住在鄞州一带。事发后，便衣民警前往确认，发现多名嫌疑人都搬离了原暂住地，不知去向。

专案组随即扩大侦查范围，随后了解到这伙人已经分散暂住到江东、鄞州、北仑等地。

连续数天，民警身着便衣，趁着天黑潜伏到嫌疑人可能的落脚点周围，一蹲就是10多个小时，风雨无阻。

此时的嫌疑人已非常警觉，更换住址后，他们深居简出，几乎足不出户，吃饭也是叫外卖，陌生人前去敲门，他们根本不会理睬。

有一次，便衣民警在鄞州的一处暂住房，以物业管理人员的身份敲门，但里面无人应答。细心的民警发现，防盗门的猫眼处有人晃动，确认里面有人，于是就在附近蹲守。几个小时后，该男子下楼外出，便衣民警跟踪确认，此人正是其中一名嫌疑人。

在北仑一个侦查点，便衣民警发现嫌疑人后，跟踪发现，他竟到河边钓鱼去了。跟踪了一天，民警终于确定了他的落脚点。

还有两名嫌疑人，看到报道后第二天就逃出了宁波，到外地避风。几天后，得知明光北路的摊位已经被整顿，警方也没啥动静，又悄悄溜了回来。可等他刚到宁波，就进入了警方视线，落脚点也很快被锁定。

经过近半个月，专案组终于摸清了涉案嫌疑人分散在鄞州、江东和北仑三地的落脚点，也基本查明该涉恶团伙的活动规律、人员构成及王某等犯罪嫌疑人的身份。

10月10日，收网的时机成熟了。

### 铲除黑恶势力 群众支持至关重要

经过警方的努力，在鄞州姜山强行向摊贩收取“管理费”、围殴拍照取证记者的数名犯罪嫌疑人终于被拿下，受害人迎来了久候的公道与正义。在这起让许多宁波人“简直不敢相信发生在宁波”的案件中，我们发现，对付黑恶势力，除了警方的工作，百姓的参与和支持至关重要，正是那些勇敢向警方提供线索、向新闻媒体提供报料的普通百姓，有力地推进了案件的侦破。

依靠人民群众缉拿犯罪分子、打击罪犯行为，是警方做好公安工作的重要途径之一。比如，悬赏通缉重大案犯就是我们比较常见的一种。在本次案件的侦查与取证过程中，尽管有个别摊贩担心打击报复，不愿到派出所去，但还是有部分摊贩主动上门做笔录，向警方提供信息，向记者提供报料。特别是本报刊出《谁在鄞州姜山强行向摊贩收“管理费”》的报道后，数以千计的读者留言和来电，表达了强烈的义愤和要求铲除这股恶势力的迫切愿望，对黑恶团伙成员形成了威慑，也给打击该团伙的有关部门增添了动力。

因此，作为普通百姓，在需要自己站出来的时候，或是对自己有意无意间所见所闻的“黑恶”现象，是“事不关己，高高挂起”，还是相信邪不压正，挺身而出，积极配合警方调查取证，对打击犯罪的力度和效率有着直接的关联。许多时候，市民参与举报、作证、做笔录，不但要搭上时间、精力、误工等成本，还要承担可能被打击报复的风险，但这样有正义感的市民越多，犯罪分子的活动空间就越小，气焰就越发难以嚣张，他们的狐狸尾巴就藏不住。

当然，不论是普通市民，还是受害者，对付犯罪团伙，应以保护好自身为前提，以向警方提供必要的协助为主。

而以“为人民服务”为宗旨的相关部门，则更应相信市民，依靠市民，在主动深入了解民情民意、保护好举报人，在对迹象明显的犯罪团伙露头就打的同时，不妨建立更佳的机制、更畅通的渠道来接受市民的监督，也包括接受舆论监督，让市民了解他们关心事件的处理进程和办理结果，向百姓多作交代，从而有效地减少乃至消除贻误案情乃至失职渎职等现象。这也是百姓参与、支持并促进相关部门工作的重要和有效的途径。

本报评论员